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SON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民信金控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3)

盈利警告

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 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本公告。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錄得的綜合純利，低於上一財政年度相應期間的盈利比較數字。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民信金控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按照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 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本公告。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純利約450,000,000港元，而於上一財政年度相應期間錄得綜合純利約744,000,000港元。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與上一年度同期相比的盈利預期減少，主要是由於持作買賣投資的已變現收益減少(反映於營業額減少)及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虧損淨額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根據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後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並有待審定及作出調整(包括就本集團所持有的長期非上市投資所作的調整，而相關最新數據尚未收到)。建議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細閱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公布的本公司綜合末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民信金控有限公司
主席
張永東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張永東先生
張榮平先生
張嘉儀小姐
文惠存先生

非執行董事：

夏曉寧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
杜東尼博士
袁國安先生